**关于公开征求《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度政府部门**

**涉企行政检查计划的通知（征求意见稿）》**

**意见的公告**

为了进一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推进鞍山软环境建设，营造宽松和谐的投资环境和商业发展环境，依据《辽宁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和省市有关规定，并依照各相关部门提报的检查计划表，市司法局代拟了《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度政府部门涉企行政检查计划的通知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欢迎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公开征求意见时间截止到2020年6月14日，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至assfjjdk@163.com的方式提出意见建议。

附件：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度政府部门涉企行政检查计划的通知（征求意见稿）

市司法局

2020年6月2日